

净魂，或唤醒

何永飞

并没有思考太多，只想通过诗歌的方式将内心积压的忧虑和苦恼释放出去，既而获得轻松感和愉悦感。应该说，我写诗一直是用心的，都发乎于心，只是格局和境界不高，过多地囿于“小我”，缺乏“大我”精神。所以，我必须转变，必须突破自己，必须找到一条更加宽阔的诗歌之路。

做到“大我”，最重要的莫过于打开心量。这也是我在修心和修行过程中所努力的。谁都有自己的窄小和薄弱之处，因碍于情面，或有别的担忧，不敢公之于众还能理解，但面对自己就没有必要遮遮掩掩，正视并完善才是明智之举。与人为善，历来是我做人的根本原则，我可承认，之前自己的胸怀还不够宽广，对某些不公平之事总是耿耿于怀，对某些不守道之人总是感到愤恨，甚至有时还会产生偏激的思想。后来，经历得多了，终于有所觉悟，凡事需要去包容，正所谓有容乃大。忍辱，是对一个人最大的考验，也是衡量能否管控得好自己的言行的关键所在。活着，为自己并没有错，可也不能只为了自己。众生皆平等，万物皆有灵。这样想，我们就会逐渐放下内心的傲慢和偏见，就会与他人、与一切和睦相处。现在，我不再活得那么纠结和痛苦，因为我不再轻易动怒，不再妄加定性，更多的是往后退一步，进行反思和反省。就算是伤害我的人，都回赠给他笑容。宽恕别人，等于宽恕自己。心系苍生，关照灵魂，我才不愧对被大家称为“灵

我·书屋·梦想

罗迦勇

刀”的兄弟义气有值得推崇之处，但是在人情世故、国家大义面前，洞若观火比较而言，桃园结义般为远大志向而共同努力的家国情义，才值得尊崇，这也是我们中华民族众志成城铸就伟大复兴之梦正所需要的。

多年前，我的书屋就是一间简陋的卧室，但最醒目的就是床边书柜上堆满的七零八落的书籍，也是我引以为傲的。那时家中经济不大宽裕，书价又特别昂贵，动辄十来块甚至几十块，买书可以说是一件近乎奢侈的事情。所以兜里一旦有点零花钱，就会省下到书店去买上本把心仪已久的书；倘若钱只有几毛或几块钱的话，就会留到赶集时到旧书摊淘上一两本，大快朵颐。现在的孩子，很难理解宋濂在《送东阳马生序》中“家贫，无从致书以观，每假借于藏书之家，手自笔录，计日以还”的苦楚。“以是人多以书假余，余因得遍观群书。”这种经历对于生活在温室里的孩子简直不可想象。尤需倍加珍惜。

现在，我的书屋依旧是我的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书柜上依然堆满各类厚薄不均的各类书籍。就像妻一针见血说的：你这是装点读书人所谓的清高。我哑然，无言以对。的确，现在的我到书柜翻书、找书、看书的时间是越来越少，但我要的就是这种感觉，偶尔坐在电脑前敲打键盘“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的同时，不经意间回眸“那书却在灯火阑珊处”，呵呵，居然能偷闲享受这份安宁，有一段真正属于自己与书独处居家的幸福时光。确实美哉！

最喜欢的是能拥有刘禹锡的《陋室铭》的“斯是陋室，惟吾德馨”的书屋，如“南阳诸葛庐”“西蜀子云亭”般的“苔痕上阶绿，草色入帘青”清静雅致；最窃喜的是莫泊桑笔下《福楼拜家的星期天》“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

秋田野

宋扬

空王子”没有秀绝技的潇洒，为的只是一口活命之食。还有何物能类比几乎肉眼不可见的蛛丝的细？蛛丝在风中，上下摇，左右甩。树不算高，按比例折算，蛛丝之下也是万丈深渊。为获取一只可以让自己果腹的蚊子、飞蛾，蜘蛛只能在两棵树间来回奔跑，每次奔跑都是一次对食物与生存的渴望。想起史铁生的小说《命若琴弦》，无论生存给予蜘蛛和我们多大压力，那根维系生命的丝弦，总得不停织下去，不断弹下去。

曾坚硬无比的晒坝废弃了，柔弱泥土张牙舞爪从四面八方爬进来，很快就轻慢了对水泥石头的敬畏。半干枯的苦蒿、刺槐、矮桐满晒坝都是了。夏间还鲜腴肥嫩的地耳收缩变瘪，烘干的海苔般憔悴匍匐——它们蜷曲了形体，像被命运风干的老人一样，它们的意蕴和灵魂就快随岁月消失得无影无踪。秋，很容易让田野上的任何一个物种呈现出生命的暮态。时光不厚此薄彼，万物都逃不出它编织的牢。

鸟儿懂得珍惜一年中这最后的撒欢机会。空山不见鸟，但闻鸟语声。麻雀、画眉、斑鸠在密林中“叽叽叽叽”“叽嘎嘎嘎”“叽叽啾啾”地叫。鸟声夹杂它们从一棵树扑腾到另一棵树的“呼啦啦啦”。鸟儿用翅膀掀起气流，气流四下里窜，树叶也开始哗啦啦响。秋天的树叶是鸟儿最后的庇护伞。很

面对一群豺狼虎豹，而心无所畏惧；面对一只蚂蚁或蝴蝶，而心生敬畏。这应该是写诗的最佳状态。

与诗相伴，或说在薄薄的人生册页上耕种诗意，已有二十余年。从懵懂年少，到而立之年，再到不惑之年，一路走来，有辛酸，也有甜蜜；有悲伤，也有欢喜；有失去，也有收获。诗歌一度成为我生命的出口，无论处于什么样的境遇，我都学会了坚强或坦然面对，相信上天在给一个人承受苦难或恩赐甘露，都有其用意。走出茫茫黑夜，就会与黎明的曙光满怀相撞，同样，当享尽一天的明亮，我们又不得不再次被黑夜包围。人类在不断往前，可世间的很多东西不曾改变，特别是本质方面，其总是在往返循环，或隐，或现；或急，或缓；或原貌出场，或有所改装。明白这一点，对自己起起落落的命运，就会少了一些抵触情绪，多了一些向上和向善的力量。

写诗者，首先要修好自己的心。心，诗歌之源。心有多大，世界就有多大；心有多美，世界就有多美。如果心不及针眼，如果心黯淡无光，那写出来的诗句也就有狭隘性和危害性，难以打动读者，难以流芳，难以达到诗之功效。当然，也有一种人，能以虚情假意，写出看似美妙之诗，还得到了一些不知情读者的吹捧，可一旦被揭穿，或经过时间的淘洗，其魅力和生命力就会消失殆尽。自作聪明，往往要付出惨重的代价。起初写诗，我

一直以来都喜欢书，更喜欢读书。世事变迁的沧海桑田，在这网络纵横发达的现代社会，身边总会看到看到许多躺读、站读等等姿势各有不同的人，只不过无一例外的是他们手中把玩的就是手机，手指不停滑动的是抖音、快手、网游之类的应用；即使读的电子书更多的也只是快餐文化类的家长里短类八卦娱乐资讯；节奏飞快的喧闹都市，已经鲜有人能静下心来，找一本自己最喜欢的书来伏案捧读。于是，不由得让我更加怀念那养分流失的鏊金读书岁月，那个承载了我那年少轻狂的方寸之间的书屋，因为梦想而漫长了我的人生轨迹，让我对未来、对我的家、我的国有了美好的张望。

初中到高中时，我最喜欢跑的地方就是图书馆，从最早办了一本借书证一次只能借一本到为了免除奔跑之苦办了 two 本借书证，和图书管理员熟络后，每次到图书馆总在管理员的默许下抱回一大摞图书。而且一般还书的时间最多不超过三天，借到的书有损坏的总要小心翼翼地修复了再归还。我现在也很诧异当时的自己，当时借书来读的疯狂模式，课堂上偷读、被窝里躲读、同学间借读、厕所里蹲读……最喜欢民间故事、神话传说的浪漫逍遥，遐思缥缈，武侠小说的侠肝义胆、铁骨柔情；更喜欢文学名著的腹有诗书气自华、心有正气天地宽的交流与碰撞。会为《巴黎圣母院》《悲惨世界》心底圣洁的钟楼怪人卡西莫多、精神复苏和道德升华崇高悲怆的冉·阿让的多聚际遇而喟叹不已；也会为《三国演义》《水浒传》平民百姓的国家大义、草莽英雄的江湖义气而仰天长啸，而今细细看来，在任何一个井然有序的社会，不遵守法纪的江湖义气绝不会被允许，虽然从个人感情和道义来说，“两肋插

新翻过的麦田，浮土随秋雨流淌。雨住，细土下沉成一张光滑、柔软、褐黄的宣纸。土坷垃裸呈着凸出纸面，这张宣纸又有了坚硬的质地和浮雕一样的立体视感。

风从山那边呜呜吹过来。树被风俘获，风向倭或挺拔的身体比风声更先到达——梁上，那一排排麻柳、桉树、老榆树在风中打了个哆嗦，老农一样抖了抖一身尘土，叶片似土，又簌簌如雨。你们朝我这个方向做多米诺骨牌式倒伏，由远及近，风过，它们又次第弹起，咬紧了牙，鼓起了腮帮，等待下一次风来。这让人想起大风雪中的归人。

与人类大家庭先合后分的基本模式相反，原本分窝栽种单门独户的南瓜藤，很快变成了一家人。你在我身边借道，我从我身上跨越。那些叶呢，你荫蔽过我藤上结下的瓜，我庇护过你蔓上长出的崽。到最后，盘根错节，枝枝叶叶，已分不清谁谁谁是谁谁谁的孩子。瓜们全金灿灿、亮耀耀的，从日渐枯黄的叶下露出头来，露出脸来，它们都是大地母亲和整个南瓜家族共同奉献给人间的丰硕果实、健壮孩子。南瓜的世界，是不是人类向往的大同社会“天下为公”的最佳范本？这让我很怀念父亲和伯父分家前的日子。那时的我们，没有隔阂，没有私心，同锅搅食，祸与福都在一起。

蜘蛛在两棵橘树间惊险穿梭。这个“高

在生命的时光里漫步（组诗）

东方惠

一条河流	
一条河流，一条跨越国界的河流，我测不出你奔跑的速度和向往的深度。有鱼无鱼对我来说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你能否分清自己的国度。一条河流在两国之间，像一道躺着的墙试图隔开两片土地的血肉联系	以春风亲近花朵的方式亲近一次故乡，而故乡却开始以陌生的眼光看我。看我走进故乡的每一步路都无比的陌生……
走近英雄城	就要来到这座英雄的城市去感受英雄的美丽。现在英雄城就离我一步之遥但我不知道英雄们是不是都已经安息。而英雄城的诗人们，并不知道我已经逼近他们，甚至不知道在一壶烈酒中深藏的感动走近英雄城的那一刻我闻到了一缕缕硝烟的气息他们是成就英雄的基本元素时隔半个多世纪，依稀还能听见枪炮的声音，在这个城市的上空，为英雄授勋英雄城的英雄们，我不知道你们长得什么模样，但我知道你们流在这片土地上的热血早已开放出最美的鲜花，在这座城市的未来剪影
去打工的妹妹	被命运逼到了生活的梁山五十多岁了，也开始在打工的浪潮里翻卷。不知你是打工潮里的哪一朵浪花却知道你是我相思树上的一朵奇葩。盼我在潮水中变成摆渡你命运的那一叶小舟……
农家	在歌声中能听到你的艰辛也能看到你弄潮的风格更希望看到你把苦酿成蜜酿成登上彼岸的那一杯美酒喝得我泪眼婆娑，醉得我一遍遍熟悉你走出命运的那些坎坷
风中的一片叶子	风中的一片叶子你在犹豫什么？秋天的脚步声已经越来越远，梦离你越来越近，梦中的春天，也离你越来越近一片叶子的故事，总是不经意地在我的眼前出现它的每一次出现，都要悉数一次春天的路，到底离我们还有多远
以春风亲近花朵的方式	以春风亲近花朵的方式亲近你。扶着阳光一步一步走近故乡的门，然后在门外喊一声我回来了，但已经躺在田里的母亲，却再也听不见儿子的喊声

一条名叫鸭绿江的河流常常被一首志愿军进行曲唤醒你可以忘掉那一段历史，但抹不去那些在血与火中凝成的现实	
哥哥不是传说	
你把手搭在我的肩上碰出心海的一片微澜我笑着幸福来得太突然心却美成了一张风帆	
我知道这与现实相距甚远远到不敢把爱字轻弹你是一支古典的竹笛横在嘴边吹响我梦中向往的容颜	
让我在梦幻中多美一会儿美到笛声消隐，就悄悄把心收起尽管哥哥真的不是传说但也只能把自己当成传说	
看风景的人	
看风景的人，常常把自己置于风景之中。不知道自己在看风景还是风景在看自己	
看风景的人，常常把镜头在心里拉远或拉近，不断的转换角度是为了让自己看清，看得更加真实	
看风景需要很高的欣赏水平有思想的看和没思想的看完全是两种感觉，两种意境……	
看风景的人，只有把目光对准自己时才知道风景和自己哪个更好看哪个更不需要伪装和修饰	
让孤独站在孤独的光里	
点燃一根蜡烛，让孤独站在孤独的光里。让夜一点一点把心痛蚕食掉	
当孤独掩面泣泪，蜡烛也随之默默地哭泣。默默地把一束光悄悄照到孤独的脸上，然后自己在风中摇了几下，看今夜黑得有些瘳人	
更黑的夜，是在孤独者的心里他无法找到可以救赎的方式只能默默地承受，默默地给自己找一个默默承受的理由	
以春风亲近花朵的方式	
以春风亲近花朵的方式亲近你。扶着阳光一步一步走近故乡的门，然后在门外喊一声我回来了，但已经躺在田里的母亲，却再也听不见儿子的喊声	
这时才发现故乡已离我很远很远。因为故乡就是母亲口中的一声乳名。母亲没了乳名也就成了一片凋谢的花瓣被春风越刮越远，没了踪影	